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
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
文 件

米东财农〔2025〕23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、古牧地镇政府、长山子镇政府：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乌财农〔2025〕29号)，经研究，决定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293 万元，其中用于古牧地镇团结村畜牧科技发展示范园建设项目 239 万元(包含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50 万元)，用于米东区长山子镇六户地村村容村貌提升项目 54 万元。此项资金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

接乡村振兴”科目，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“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

米东区财政局（国资办）

2025 年 5 月 19 日

抄送：米东区农业农村局、古牧地镇政府、长山子镇政府

米东区财政局（国资办）

2025 年 5 月 19 日印发